

## 都市計畫公開展覽傳單

主旨：舉辦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湖內（大湖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東方路連接路竹科學園區道路開闢工程）案」說明會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規定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湖內（大湖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東方路連接路竹科學園區道路開闢工程）案」之公告公開展覽自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起至 108 年 4 月 30 日止。

二、展覽地點：

(一) 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

(二) 本市湖內區公所公告欄

(三) 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<http://urban-web.kcg.gov.tw/ksnew/index.jsp> → 「都市計畫專區」 → 「都市計畫公告」 → 「公告公開展覽」 → 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依附件之格式填妥敘明異議內容、理由並附具略圖，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以作為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說明會日期	時間	地點
108 年 4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	下午 2 時 30 分	湖內區公所中正堂一樓會議室

「變更湖內（大湖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東方路連接路竹科學園區道路開闢工程）案」公告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意見書	
異議內容	
異議理由	
備考	

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陳 情 人：  
地 址：  
電 話：

# 都市計畫內容概要

## 一、緣起

高雄市湖內區東方路以南，臺 1 線與臺 17 線間廣大土地缺乏供民眾通行、生產運輸必要的聯絡道路，該十餘公頃範圍區內僅有一條農路，北由湖內區臺 28 線起，沿臺糖舊鐵道寬約 2~4 公尺，勉強可供機車向南通行約 500 公尺，一般小汽車難以會車，較大型救援車輛(如消防車、救護車等)更無法順暢通行，路線間斷，往南亦無道路連通路竹區，對地方發展形成巨大阻礙。從路竹區高 8 區道向北，僅有一條沿臺糖舊鐵道之寬約 5~6 公尺的延平路 756 巷可通行，路長約 700 公尺。

路竹科學園區與附近社區開發以來，周邊道路逐漸出現交通尖峰期擁塞情形，尤以高 5 區道與正義社區聯絡道路(正義二路)路口、高 8 區道與長興路路口，晨昏尖峰時段車流皆有明顯擁塞現象。

為利地方通行之便，高雄市政府於民國 104 年 2 月 9 日邀集各相關單位，針對該聯絡道路之拓寬事宜進行研商討論，決議自湖內區東方路沿現有臺糖舊鐵道，往南劃設約 1 公里計畫道路，銜接路竹區科學園區，並將前述道路與鄰近之正義社區連結，爰依都市計畫法地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辦理個案變更。

## 二、計畫範圍

變更範圍坐落於湖內區天福段 46、47-1、48、150、151、152、153、157、190、241、242、253，正義段 192-6、619、620、621、623 等 17 筆土地。

## 三、變更內容

變更湖內(大湖地區)都市計畫內約 0.63 公頃之農業區為道路用地。

變更內容明細表

位置	變更內容		變更理由	備註
	原計畫	新計畫		
湖內（大湖地區）都市計畫區南側	農業區 (0.63 公頃)	道路用地 (0.63 公頃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高雄市湖內區東方路以南，臺 1 線與臺 17 線間廣達十餘公頃土地缺乏聯絡道路供通行、生產運輸，長期為當地民眾所企盼。</li> <li>2. 臺糖舊鐵道已拆除，沿線地主及臺糖公司同意徵收開闢為道路使用。</li> <li>3. 道路開通後，湖內區南下路竹區之農產運送可縮短 1.5 公里路程；南端北上路竹果菜市場可縮短 3 公里路程，效益明顯。</li> <li>4. 正義社區聯絡道路正義二路道路服務水準達 C 級，東西向道路之延平路，道路服務水準則已達 E 級，交通瓶頸亟待改善。</li> <li>5. 大湖埤排水於本計畫路線河段缺乏通路，治理、維護不易。本計畫道路開闢，可供渠道管理維護。</li> <li>6. 臺糖舊鐵道下方臺電特高壓電纜，係路竹科學園區重要供電系統，道路建置有助臺電公司進行供電設施之管理維護，提供穩定電力給路竹科學園區。</li> </ol>	
<p>註：1. 表內面積應以實地釘樁分割面積為準。</p> <p>2. 本計畫未敘明變更部分，均以現行計畫為準。</p>				

變更湖內（大湖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）  
（配合東方路連接路竹科學園區道路開闢工程）計畫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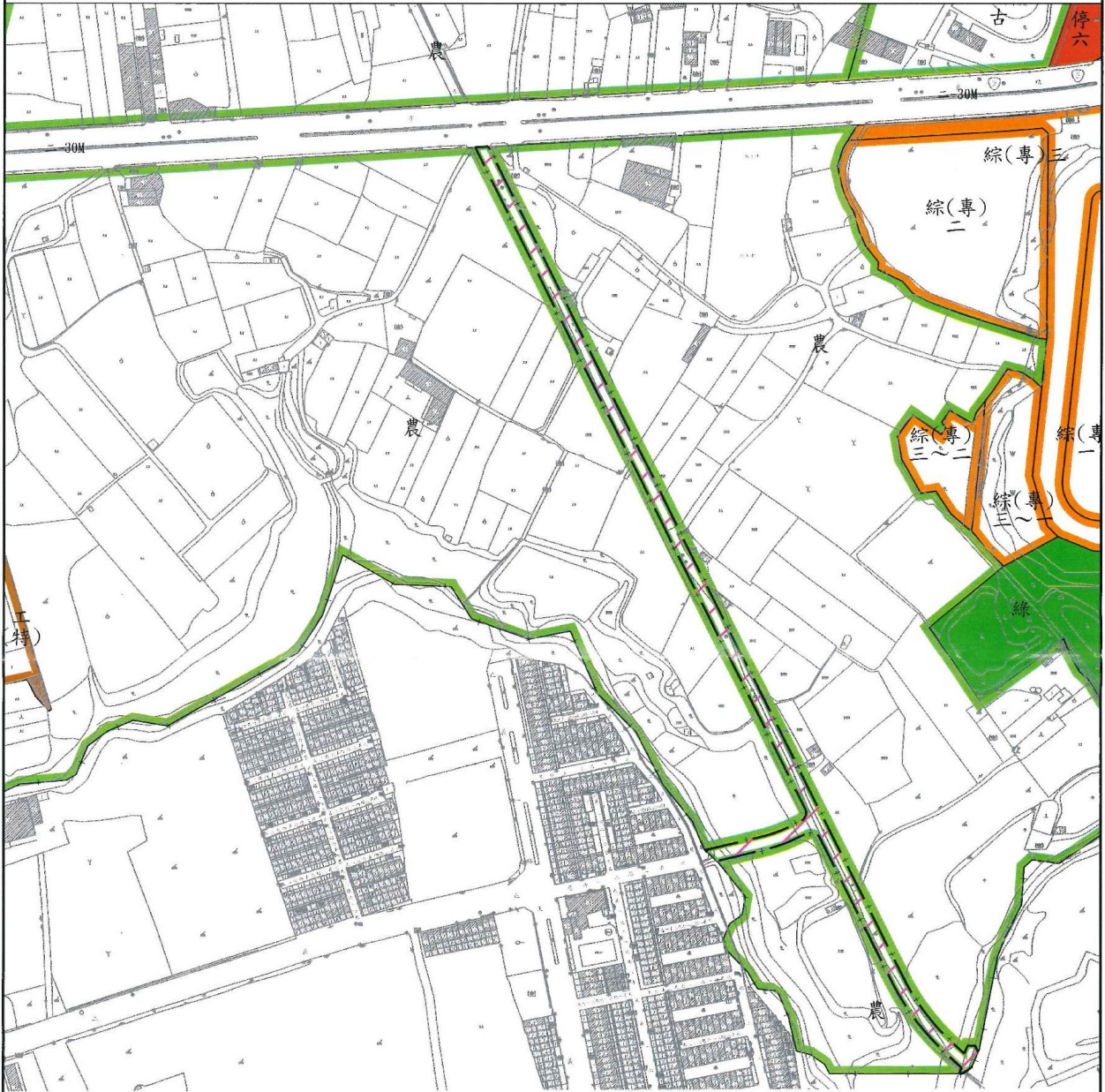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例

- |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農業區        | 停車場用地   |
| 特種工業區      | 綠地用地    |
| 工商綜合專用區    | 道路用地    |
| 古蹟保存區      | 主要計畫範圍線 |
| 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 | 變更計畫圍線  |



比例尺:1/3000

註：未變更部分以原計畫為準

變更內容示意圖